

今日威海

社会

# 四年内两次在练歌房伤人

## 乳山法院签发首张“禁止令”，一青年三年内不得进娱乐场所

本报威海9月26日讯(记者 高洪超 通讯员 刘和平) 今年26岁的青年于某，四年内两次在练歌房暴力伤人。被公诉后，依据今年5月1日施行的《刑法修正案(八)》的相关规定，乳山法院于近日判处他有期徒刑两年，缓刑三年，缓刑期间不得进入

练歌房等娱乐场所。

2007年10月1日晚上6点左右，得知女友刘某某与男同事于某某发生争执，于某连夜赶往乳山市一练歌房，持刀捅伤于某某腹部，造成后者液胸、气胸伤情，经鉴定构成轻伤。

今年4月16日下午1点左

右，在乳山市另一家练歌房“潇洒”完毕结账时，于某与这家练歌房的男员工王某发生争执。当于某驾车逃离时，撞上前来拦阻的王某，致王某右腿胫骨骨折，构成轻伤。

4月29日，因故意伤害他人，于某被乳山警方刑事拘留，5月17日被依法逮捕。6月1

日，乳山市检察院以于某犯故意伤害罪，向当地法院提起公诉，建议判处于某有期徒刑一至二年。

开庭前，于某及其亲属已与被害人于某某、王某分别达成赔偿协议并已实际支付，取得了对方的谅解。

乳山法院审理认为，于

某故意伤害他人身体，致二人轻伤，其行为已构成故意伤害罪。鉴于他自愿认罪，并积极赔偿被害人的损失，有悔罪表现，决定对其酌情从轻处罚，于近日一审判处于某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三年。

鉴于于某的犯罪行为系

进入特定场所引起，为防止于某再有类似犯罪行为，乳山法院决定对于某同时下达禁止其在缓刑期间进入练歌房等娱乐场所的禁止令。

这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八)》自5月1日实施以来，乳山法院发出的第一张禁止令。

## 威海对千种商品进行条形码检测

本报威海9月26日讯(记者 齐璐) 近日，威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信息所开展了“净化市场、深入超市免费服务”活动，对各大超市近千种商品的条形码进行免费检查。

商品条形码在商品流通中起着重要的作用，能对商品销售的信息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有利于经营管理活动的顺利进行。据了解，目前我国已有50万种产品使用了国际通用的商品条形码，商品条形码的技术已经渗透到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

近日，信息所的工作人员走进市区家家悦、威百、环翠楼医药连锁等大型超市，开展物品编码宣传活动和商品条形码免费检测活动。通过对上述超市涉及的食品、百货、日用品、服装等近千种商品的

商品条形码检查服务，以及与超市工作人员进行座谈讨论发现，各大超市在供应商进货时，商品条形码的使用情况比较规范，管理制度比较严格。

在检查同时，信息所的工作人员发现，超市部分商品条形码的放大系数过小，部分商品不用自有条码而使用店内码，工作人员对超市负责人讲解了条形码标准使用方法。

信息所从超市这一零售端检查做起，通过免费检查服务活动，严把条形码质量关，以提高商品条码质量，规范商品条码应用市场，有效提升市场商品的质量和安全。

威海市信息所近日还举办了一期商品条形码系统成员培训班，威海市有50家商品条形码系统成员企业参加了培训。



## 重阳关爱老人

26日下午，威海市环翠楼街道办事处西北村社区的160位居民收到一份特殊礼物，居委会将辖区永泰眼镜店捐赠的160副眼镜分发给了社区60岁以上的老年人，提前给老人们送上重阳节的问候。

本报记者 李彦慧 摄

## 新车不保修原是“山寨”货

本报威海9月26日讯

(记者 冯砚农) 文登市民曲女士新买不久的电动自行车因故障不能正常使用。曲女士拨打保修卡上的厂家电话咨询维修事宜时，电动车生产厂家的工作人员却告诉她，“这个型号的车早就停产好多年了，你买到的肯定也是冒牌货。”

今年8月初，曲女士在文登市区一家电动车店内购买了一辆品牌电动车。9月23日，曲女士像往常一样准备骑电动车上班时发现，“一启动起来就咔咔响。”经商家检查，原来是电动车的一个零部件出现问题。

本以为自己的电动车在保修期之内可以享受免费维修，店主却告诉曲女士，这款车厂家规定不保修。因为着急上班，曲女士只好交了30元维

修费。

当日，曲女士拨打了保修卡上的售后电话，竟然是空号，她开始怀疑自己买到了辆“冒牌货”。随后，曲女士拨打114电话查询厂家号码，但对方未登记。曲女士只好上网搜索，并找到了生产厂家的电话。电话打通后，曲女士向厂家工作人员提供了电动车的型号，对方当即回复，“你买到的是假货，我们这款车几年前就停产了。”曲女士当即找到商家要求退货，见无法抵赖，商家同意全额退款。

对此，文登工商局工作人员提醒消费者，电动车是否“山寨”从外形难以辨别。因此，购买时最好选择有一定知名度的电动车，购买的地点最好是在专卖店，购买前应详细了解售后服务情况。